新北市政府勞工局委託財團法人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113/5/28 職業重建專業人員訓練課程報名簡章

壹、緣起

為提升新北市職業重建專業人員知能，使受訓學員加強了解障礙者特性與需求，並在職業重建實務工作中運用評估概念、掌握就業資源與生態。透過職業重建人員之繼續教育訓練，增強職業重建人員之專業知能、專業倫理、專業品質等核心能力，期以提升服務成效，提供更適性的職業重建服務。

貳、目的

依本中心年度計畫，參考勞動部112/9/23勞動發特字第1120512873A號令修正「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遴用及培訓準則」第10條、111/10/5勞動發特字第1110521633A號「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繼續教育時數、課程及抵免規定」修正公告對於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繼續教育之規範，辦理在職訓練課程，以提升相關專業人員的職業重建服務知能。

參、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承辦單位：新北市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三重區)

肆、辦理時間：113 年 5 月 28 日（星期二）上午 9:30 至 12:30。

伍、辦理地點：本中心大會議室(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三段 150 號 4 樓)。

陸、參與對象與名額：職業重建相關專業人員；以新北市為優先，其他縣、市次之。預計參與人數20名。

柒、課程內容

一、課程表

課程日期/時間	時數	課程名稱	課程類型/課程領域	課程重點	課程講師
113/5/28 (星期二) 9:30~12:30	3	身心障礙者保險與信託制度	專業課程/健康照護與身心障礙系統	**一、目標：** 增進職業重建服務人員對身心障礙者保險與信託之認識，得於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諮詢相關問題時提供協助。 **二、大綱：** 保險、信託是用來管理財產的方法。中華民國智障礙家長總會(智總)自 1994 年開始研究國外的財產信託制度，並將制度引進台灣，協助家長規劃財產，保障心智障礙者的財產安全。課程重點包括： 1.身心障礙者投保之保險種類、限制、保費補助等相關規定及實務。 2.身心障礙者信託規劃、應注意事項、相關規定及實務。	劉貞鳳老師

註：本課程目前正在申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繼續教育”認證。審核結果可於”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管理應用系統-繼續教育課程專區” https://vrs2.wda.gov.tw/eVRS/ 中查詢。

捌、講師簡介

劉貞鳳律師為臺灣大學法律系司法組畢業，現任信誼爾雅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理事長。過去曾任台北市智障者家長協會理事長、育成社會福利基金會董事長。

劉貞鳳律師與智總結緣於民國84年（1995）「信託法草案」，受邀參與智總的信託小組，為心智障礙者家庭的未來預做規劃。對於身心障礙者信託規劃、監護/輔助宣告、遺囑等有所專長，並為此主題大力推動與倡議。

玖、報名方式

一、報名時間自 **113/4/22(星期一)10:00 至 112/4/28(星期日)18:00** 止，或額滿為止。請以線上報名方式進行報名(報名網址：https://reurl.cc/97dr7X ，或掃描右側 QR code 連結網址)。依招生對象要求及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登錄報名資料後，將會收到一封系統確認信。若於一個工作天內未收到系統確認信(電子郵件)，請主動來電確認。

二、聯絡方式

*電話：(02)2975-3565　　*傳真：(02)2974-2455

*地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三段 150 號 4 樓

*E-mail：LE0019@ycswf.org.tw

*聯絡人：林欣怡組長(分機 106)、行政(分機 105)。

拾、注意事項

一、錄取名單將於113/4/30(星期二)中午前以E-mail通知。報名錄取後，如不克前來請務必113/5/24(星期五)12:00前通知承辦單位，以便安排備取人員遞補。

二、為保障全體報名者權益，錄取後無故缺席或未於指定時限內請假者，將於下次報名時調整錄取順位。

三、錄取名額有限，為維護課程品質及公平性，未在錄取名單內請勿自行前來。

四、為尊重講師及學員權益，敬請準時出席。遲到逾20分鐘者，恕不發給研習證明。

五、本次課程提供午餐。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杯、環保筷。

六、新冠肺炎防疫事項：本中心將依循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新北市政府公告之疫情警戒標準與相關指引，辦理新冠肺炎防疫措施。有感冒症狀者請配戴口罩。

七、請尊重課程講師智慧財產權。講師所提供之講義、課程影音資料，非經講師同意請勿重製、錄製、轉發與散佈。

拾壹、交通資訊

- 明顯地標：本中心位於捷運菜寮站共構大樓 4 樓。(2 號出口左轉、有捷運共構大樓出入口，搭電梯至 4 樓)
- 捷運：捷運新莊線「菜寮站」2 號出口。
- 公車：可搭 14、62、111、221、227、264、292、292 副、616、636、638、639、662、801、803、820、857(淡海-板橋)、1212、忠孝幹線、F301，至「捷運菜寮站」下車。

  *註：經過台北車站的公車為 14、221、忠孝幹線。
- 客運：國光客運 1803(基隆-中壢)至「菜寮站」下車。

位置圖